证券代码: 002460 证券简称: 赣锋锂业 编号: 临2017-056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7年4月12日在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了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经事后核查,对2016年年度报告部分事项内容需要更正,具体如下:

一、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第三小节 股东和实际控制 人情况 第1点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更正前:

单位:股

							年度报告披	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	年度报告披		报告期末表		露日前上一		
		98,728	露日前上一	104,419	决权恢复的	0	月末表决权	0
	. 朱		月末普通股		优先股股东		恢复的优先	
		股东总数		总数(如有)		股股东总数		
							(如有)	

更正后:

单位:股

报告期末普		年度报告披		报告期末表		年度报告披	
	98,728		76,755		0		0
通股股东总		露日前上一		决权恢复的		露日前上一	



数	月末普通股	优先股股东	月末表决权	
	股东总数	总数(如有)	恢复的优先	
			股股东总数	
			(如有)	

二、第九节 公司治理 第十小节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

更正前:

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

我们认为,贵公司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(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)于 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。

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

标准的无保留意见

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

□ 是 √否

更正后:

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

我们认为,贵公司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(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)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。

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

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

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

√ 是 □ 否

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说明

在内部控制鉴证过程中,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,子公司深圳 美拜电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美拜电子")未有效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,未能识别其生产锂离子电池的 安全风险,生产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,安全设施设置不足,厂房建筑布局设置存在安全隐患,火灾应急管 理不足,导致发生仓库意外起火及爆炸事故,事故合计造成经济损失4,962万元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,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其他内容



不变。本次更正后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同时在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进行披露。 特此公告。

>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